随笔

安于平淡

齐人

近日看央视生活频道，主持人说了一段颇有哲理的话：人的生活大体可分为三块，5%的快乐，5%的痛苦，还有90%的平淡。普通人的一生会受到5%的诱惑和5%不得已的痛苦，最后过上90%的平淡生活。可见，平淡是生活的主要部分，我们在生活中要适当控制自己的欲望，回归宁静，安于平淡，才能让自己充满幸福。

大千世界，许多人都希望自己的生活轰轰烈烈，事业出人头地，名声传播四方，处处鲜花掌声，似乎这样才没有白过，才实现了人生价值，而把安心于平常的工作，平淡的生活，平凡的事业，都看成是没有追求，缺乏理想，没有出息的表现，这其实是很脱离实际的美丽幻想，因为世界上绝大多数人，不管是否心甘情愿，大多数时间都是生活在平淡之中的，平淡始终是生活的主旋律。

世界上现在生活着60多亿人，大概地估计一下，能称得上是生活不平淡的人最多不会超过万分之一。这些人可能是运筹帷幄的政治家、军事家、外交家，也可能是名闻中外的文体明星、作家画家，或者是大获成功的商人、老板、实业家，他们的生活确实波澜壮阔，跌宕起伏，一举一动都格外地引人瞩目，令人羡慕。可是，其他的几十亿人，就都默默无闻地生活在平淡之中，早出晚归，从事着平淡无奇的工作；粗茶淡饭，吃着平平常常的一日三餐；娶妻生子，过着毫无特色的平淡生活；白发终老，度过平平淡淡的一生。

即使那些叱咤风云的名流、巨擘，那些惊天动地的风云人物，其全部生活也大都是平淡的，每天可称为不同凡响的时间和机会不会超过十分之一。一个政治家，在政坛上可以慷慨陈词，指点江山，回到家里他可能也是一个含饴弄孙的平常老人；一个在绿茵场上纵横驰骋的国际球星，坐在电视机前看比赛时也不过是一个普通的观众；一个在商场、股市翻江倒海的资产大鳄，每天的大部分时间里也是在吃饭、睡觉、娱乐，就和我们普通人没啥两样，无非是吃得好一些，房子大一点而已。他们也不希望老是生活在镁光灯下，不希望始终成为公众关注的对象，也想和普通百姓那样，能不受干扰地去逛逛公园，能和家人自由自在地安享天伦之乐，也就是过平淡的生活。

我们人生的许多烦恼，都是来自不安平淡，不甘寂寞。譬如，为了实现所谓不平凡的人生理想，为了当人上人，为了跻身名流，为了飞黄腾达，为了功名利禄，为了赚更多的钱，不停地奔波忙碌，无休止地投机钻营，长年累月地拼命折腾，最后也许成功了，达到目的了，但付出的代价太大，也距离人生的真谛越来越远，还没有来得及认真享受生活，就已经走到了人生的尽头。

托尔斯泰说过："欲望越小，人生就越幸福。"平淡的生活，就是自觉降低欲望的结果，而那些不切实际的欲望，只能让我们感到痛苦和无奈。安于平淡，可以说是治疗人生许多精神疾患的一副良方，是我们通向幸福彼岸的一只轻舟。安于平淡，就是脚踏实地，干好本职工作；安于平淡，就是善于惜福，过好眼前日子；安于平淡，就是知足常乐，不与人胡乱攀比；安于平淡，就是不好高骛远，这山望着那山高。当然，安于平淡不是甘于平庸，不是没有理想追求，而是善于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干出不平凡的业绩，把平凡的生活过出五光十色的花样，在平凡的人生之途实现丰富多彩的人生价值，这才是人生的大智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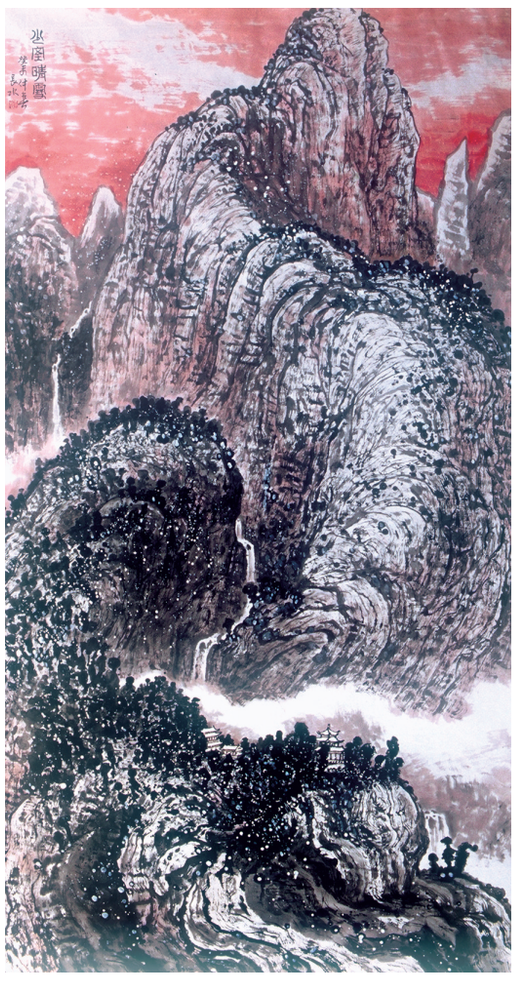

少室晴雪（国画） 王长水

散文

父爱如山

李青

记忆里，父亲在我两岁时为我买了一本《幼儿唐诗三百首》，他一句一句地教我："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三百首真的好多，后来我虽然不认识字，但一看插图就会背诗，一度被当做传说中的"神童"。

我四五岁时，院子里的合欢花树开得落英缤纷，还飘散着淡淡的甜蜜香气，粉红的花瓣就像一朵朵羽毛，又梦幻的像一片片云彩，我迷住了，大喊着："爸爸，摘！"父亲被我闹得没辙，马上爬树去摘。他当时已是中年，爬树的动作早已没有年轻人的伶俐，脚下也不那么稳当，偶尔还会发抖。由于是夏天，大滴大滴的汗珠顺着脸流淌，脖子、胳膊和前后背上满是汗水，正因为这样手不断地打滑，那些花朵又堆在枝头，树顶上枝干又不那么结实，看上去很危险，可我当时却没有顾及到这些，只是拿着那些"战利品"手舞足蹈。回家的路上，父亲在前面走，我一步一跃。偶然的，看到父亲的脖子上有一只多脚的虫子，身上有很坚硬的壳，"指甲"很长，它正顺着父亲的脖子向上爬，它爬过的地方都流下许许多多的鲜红色的足迹，血满满的渗出来。我想，伤口和汗水混合起来，一定很疼。父亲只是回头说了一句："小心走路，别摔了。"回过头去，我看见那只虫子还在慢慢、慢慢地向上爬……

考上高中的那个暑假，学校组织了军训，一共十天，单子、被子、凉席、枕巾，准备的那叫齐全，包袱打好了还不算，又要带蚊帐，可是学校不让带被褥之外的东西，因为我最招蚊子，父亲为这很发愁，突然想起有一种什么药化成水涂在身上可以驱蚊，大晚上的又跑了几家药店去买，回来时除了买那个还带了晕车药，详细地告诉我吃法和用法。第二天一早，就要出发了，我照例睡到最后一分钟，到学校找到车，身边一直唠叨的父亲突然慌了："你上车吧，我上班去了。"我很迷惑地点点头，可看到父亲快步的离开，突然鼻子好酸，毕竟这是我第一次离开家……

车队浩浩荡荡出发了，出了校园我分明看见路边有一个熟悉的身影，他踮着脚不断张望，原来，父亲没走。

那是一年中最冷的日子，父亲陪我背起行囊搭上了去北京的火车。那几天正是春运的高峰期，我和父亲没有买到卧铺，甚至座票都没有，父亲一再托人买了两张站票，我们俩硬挤上车，由于人多一股股汗酸和脚臭的味道让人作呕，站了没多久，父亲看我受罪，就提议补卧铺票，我们从火车尾部一直走到列车中部，没有在春运时候坐过火车的人根本无法理解，一共十几节车厢，那时我们足足走了一个多小时，几乎是踩着人，翻着山一步步走过来的，终于理解了愚公移山的意志是那么执著坚定。

到了高考时，父亲特意请了假陪我去考试，虽然我并不情愿家长的陪考，可快进场的时候，我才发现忘了戴表，这就不能计算时间做题，我一下就乱了阵脚，考场离家又远，这会儿回去那肯定来不及了，这早上八点买都没地方，父亲不紧不慢地摘下手表："用我这个。"我一喜，心里马上放松下来。进考场时预备铃声响起，我匆忙放下书包去厕所，回来的路上才发现考场临街，正好能看到考场外的路边，父亲也看见我，先是摆摆手，然后比出一个大大的"V"。从考场出来11点多了，一眼就看见父亲，7月的天气闷热难耐，父亲的衬衣湿透了，我忍不住生气："爸爸，干吗不去逛逛，找个不热的地方等我啊！"父亲顿了顿："我没有表，怕你出来找不到我。"

上班以后，父亲一改往日的溺爱，指导我为人处世。教我刚上班要勤快，有活要抢着干，团结同志。有时候，难免有一些想不开和委屈，父亲总是告诉我："只有站在高处，才知道这世界那么大，自己要做的事还有很多很多，这样你就会把眼光放得更远。"

突然发现，父亲的话总能让我冷静下来，增长见识，他似乎是我的指路明灯，在我迷茫失落时，为我把握方向，让我不至于偏离航向，永远朝着正确的方向。

新书架

《毛旭辉书诗文集》

周正

该书最大的特点是集书法、诗、文章于一书，是作者从事书法与写作60年精美作品的荟萃，其中的书法作品给人以洒脱、俊秀、挺拔的精神享受，而其中充满情趣和意味的诗作和随笔则给人以深刻的教育和启迪。

毛旭辉而今已过古稀之年，他一生酷爱书法，自幼投师名门，长大后又十分注重学习钻研和临摹我国历代书法名家的作品，扬众家之长，始终笔耕不辍，因此，使自己的写作水平不断提高。其作品自中年起，就在河南乃至全国频频参展，并不断获得大奖。尤其进入花甲之年退了休之后，他摆脱了工作时的繁忙，有了更充足的时间搞创作，其写作与技艺水平进步更大，又多次到国外参展。

该书的第二个特点是，刊出了以省内外名人名事名剧为主调的160多首诗作，尤其是以藏头诗见长。这不仅在河南省，就是全国也实属罕见。

该书的第三个特点是，充分展现了作者不仅是一位享誉国内外的书法大家、诗人，而且还是一个才华横溢的作家。该书发表他的数十篇随笔和散文作品，大多都是围绕着书法作品和我国文坛名人轶事而作。

江南水乡春意浓（国画） 鹤鱼

郑邑旧事

马皮靴

刘文泽

在这里，马皮靴不是用马皮制成的靴子，而是郑州郊区的一个自然村，位于祭城镇东北4.5公里处，西南濒贾鲁支河，东邻西录庄，北接小郭村，东西走向的弓庄至姚桥柏油公路从村中通过，有村民约210人，有耕地约280亩，归小郭村行政村管辖。有心人听其村庄名字怪那个，都想打破沙锅闻（问）到底。

据徐天顺、朱柏松、闫万先等20余位村民讲，"马皮靴"初名有"关帝庙"，村西有"马皮庙"，"马皮庙"知名度高于"关帝庙"，但满打满算仅有七块石头1间房，故俗称"七十一间无梁庙"，初建年代不详，盛于清高宗乾隆年间（1736～1795年），后毁。清光绪三年（1877年）春，因旱情严重需祈天降雨而重修。遂后演唱了马皮戏。其间，主角马皮（中国神话人物之一）演至"舞刀弄棒向龙王求雨"一折时，不慎甩飞了一只鞋，露出了脚丫子，处境十分尴尬。对此，演员急中生智、神定自若，一边唱，一边喊："我，马啊皮，要穿靴，要穿靴，要穿靴！"使得演唱顺利进行。事后，马皮神穿靴的消息不翼而飞，一传十，十传百，百传千，千传万，弄得远远近近都知道，连80岁以上的老头、老太太都能对上五六句，三五岁的毛孩子也能比划个一二三。久而久之，老李庄的名字被人遗忘了，而马皮靴的名字却堂堂皇皇地上在了官方地图上。

如今"关帝庙"、"马皮庙"已被时光冲洗得干干净净，但它们的故事及马皮靴村名来由确令一辈辈后来人说得清清楚楚。

小说

三根冰棍

秦德龙

那是好多好多年前的事了。

娘第一次去县城。娘把三个儿子抛到了家，一个人从山里来到了县城。第一次进城，什么都是稀奇的，县城的路，县城的楼，县城的汽车，县城的集市。娘最感兴趣的，竟是街上卖冰棍的。五分钱一根，城里的许多孩子都吸溜吸溜地吃冰棍。娘看着城里的孩子吃冰棍，就想起了自己的孩子。娘毫不迟疑地掏出了一角五分钱，买了三根冰棍。

娘买了冰棍，就把冰棍装到衣兜里了。冰凉的冰棍，将凉爽浸入了娘的肌肤。娘的心里爽快透了。

娘走得飞快，几乎是跑。娘要快些赶回家去，让自己的孩子吃上冰棍。

山路是崎岖的，娘走了三个小时。

娘见到三个儿子的时候，兴奋地高喊："孩儿们，快来看，娘给你们带什么好吃的了！"

三个儿子一齐奔了过来，抱住娘，从娘的衣兜里摸着好吃的东西。可他们只摸出来了三根木棍。

三个小时呀，冰棍早化了，化成水了，可娘不知道。

娘不知道冰棍为什么会化。娘失声叫道："俺的娘哎，城里卖冰棍的骗了俺哪！"

三个儿子把三根木棍含在嘴里，竟也含出了几许甜甜的滋味。但是，不凉，也不爽。

娘跺着脚，对三个儿子说："你们都听着，都给俺好好学习，好好地考学，考到城里去！"

三个儿子从娘的叫喊中，听到了强大的召唤。娘的声音，是最简单的道理，也是最简单的愿望。三个儿子没吃上冰棍，却在心里有了冰棍。冰棍在他们的心里成为永远的结。

后来，大儿子考到城里去了。

再后来，二儿子考到城里去了。

又后来，三儿子考到城里去了。

三个儿子都考到城里去了，都没再回来。他们都成了城里人。

三个儿子都在城里成家了，也都娶上了城里的媳妇，有了城里的孩子。每年夏天，三个儿子和自己的孩子一起，痛痛快快地吃掉许多冰棍。

但是，他们好像忘了，每次回到小山村探望老娘，没有一个儿子想到给老娘捎根冰棍。理由很简单，三个小时的路途，只怕没走到家，冰棍就化掉了。

直到老娘去世，也没吃上儿子们从城里带回来的一根冰棍。

也许是良心发现，给娘过周年的时候，三个儿子不约而同地从城里带来了冰棍。冰棍装在保温盒里，外面包着毛巾，再远的路，也不会化掉了。他们将各自带回来的保温盒塞得满满的，就是想上坟时，让娘吃个够。

三个儿子将冰棍插到娘的坟头上。娘的坟头，开满了儿子插下的冰凌花。

三个儿子一齐跪倒，给娘磕头。磕过头，嘴里念叨着，让娘吃冰棍，吃个够。

娘的坟头，每年都要插许多冰棍。

每年，娘的忌日这天，儿子们都会从城里赶回来，给娘的坟头插冰棍。

冰棍早就从五分钱一根，卖到五毛钱一根、一块钱一根、两块钱一根……这点钱，对儿子们来说，根本就不算什么。娘啊，只要想吃冰棍，孩儿们给您买就是了。想吃多少就吃多少，想怎么吃就怎么吃。

只有当冰棍默默地在娘的坟头化掉，儿子们才认为娘把冰棍吃下去了。

可后来，儿子们不再回来给娘送冰棍了。因为，山村里有人做冰棍了。只要给做冰棍的寄点钱，人家就会到娘的坟上插三根冰棍。

儿子们都很忙，顾不得回老家给娘送冰棍了。

"觉得就是觉得喽。那是我爸，父女间多多少少也是有默契的吧？"我的兴致叫刘易阳拖垮了一大半，底气也不足了。

"那如果真如你所言，你打算怎么办？"

"那有什么怎么办的？那我就给我爸磕仨响头，然后举家搬迁。"我的兴致又瞬间飙升。

"可我不这么想。"刘易阳用手指耙了耙头发，严肃地看着我。

"为什么？"

"我是个男人，我有自己的立场，自己的尊严。是，我目前是没条件买房，但我宁可带着你和锦锦住在我爸妈的房子里，也不想让你带着，去占你爸妈的便宜。"

"你这是什么话？没条件的时候，我这不是毫无怨言地跟着你在这儿过吗？可等有了条件的时候，难道咱们不应该积极地改善改善吗？就算是为了锦锦，咱们也应该有个自己的家啊，生活环境的开阔与否，跟父母交流的多少，都决定着孩子的性格和智力发育啊。再者说了，什么你爸妈我爸妈的，你是独生子，我是独生女，咱们俩的婚姻，实际上就是两个家庭的结合。如果我爸妈想让我们，想让锦锦过得更好，你又有什么道理拒绝？"说完，我背过身去。那个我自己一厢情愿编织出来的美梦，还没来得及让我爸，或者让事实粉碎，就先叫刘易阳扭曲成了另一番模样。

"也许你说的都对，但我那男人的自尊心还是在作祟。"相较于我，刘易阳并算不上擅辩，但他是倔强的，难以说服的："佳倩，你让我好好想想。"

我仍背对着刘易阳，眼眶越来越无力，几乎要噙不住那越来越沉重的泪水了。我以为，刘易阳会和我一条心，窃笑着揣摩我爸的意图，商量看看我们这房款应该如何算如何付。

"好了，佳倩，"刘易阳从我身后揽住我的肩，捏了一捏："咱们先别为这事儿别扭了。你也说了，这都是你猜的，没准儿爸根本不是这么打算的。"

我回过身去："那我也把话说在前面，如果我爸真是这么打算的，我可不许你从中作梗。"

"好了好了，到时再说。"刘易阳把我揽入怀中，敷衍着我。

周六，刘易阳骑着摩托车带我回了我爸妈那儿。这次，我们没有带着锦锦。在这种摸不清情况的情况下，锦锦最好还是不要出席了。

等到了我爸妈家门口，我叮咛刘易阳："等会儿不管我爸说什么，你也别轻举妄动，自作主张，一定要看我眼色行事，一定要听指挥行动。"刘易阳嗯嗯了两声，算是勉强答应了下来。

家里只有我爸一人，我问："我妈呢？"我爸说："买菜去了，中午我跟易阳喝两杯。""爸，我骑车来的，没法陪您喝了。"刘易阳可是遵守交通法规，并且珍爱生命的好公民。"还骑摩托呢？少骑吧，不安全。"我爸也一向反对摩托车，而且一度认为那是小流氓的专用交通工具。

"爸，我陪您喝。"我自告奋勇。虽说，我一直同意酒的代名词就是"猫尿"，但看在今天不是个平凡日子的份儿上，就算真是猫尿，我也要喝。

我妈拎着大包小包回来了，有鱼有虾，还有在这大冬天里售价昂贵的西瓜草莓，看得我口水直流。我凑上前去："妈，今天这么想得开啊？""家有喜事，庆祝庆祝。"我妈红光满面，红得堪比那娇艳的草莓。

"什么喜事啊？"我懂装不懂，用脚指头想，也知道那有关于房子。

"就是你爸喽，单位又分房，这回啊，他能要个两百平方米的跃层了。"我妈步入厨房，我真是难得见她做饭做得如此积极，脚下的挪动好似滑着圆舞曲的舞步。

我的心咚咚往下沉了两沉：如此看来，我和我爸的父女灵犀还真不是那么灵。我妈在那儿正欢欣于家中即将竖立楼梯了，而我还在这儿傻兮兮地巴望着自己能分得一杯羹。

而就在这时，我爸发话了："我不想再搬了。"

我妈停下了手中洗菜的动作，任由自来水哗哗而流："什么叫不想搬？"

"又装修又搬家，太麻烦了。再说，这儿也够住了，就我们两个人，要那么大的房子也没用。"我爸端着茶杯也走到了厨房门口，说完这段，喝了口茶，才又接着说："我想不如要一套小的，给佳倩他们住。"

YES，真是父女灵犀一点通。

13

连载

那个时候，人还小，就知道贪玩。为了树立自己的老大形象，也经常从父亲的百货店里偷偷拿出糖果分给小朋友们吃。虽说父亲那间百货店不大，但那时简直就是我的天堂，因为它使我变成了堤岸一带最最幸福的孩子。

其实从记事起，我就在百货店里钻来钻去，和哥哥姐姐捉迷藏、玩游戏。当然，让我们几个流连忘返的最重要的原因，恐怕还是店里那些好吃的零食和好玩的玩具，糖果、饼干、黄菊……虽然现在想来并不见得怎么丰富，对当时的我来说却完全可以用应有尽有来形容了。

父母平时一直对我约束不多，绝大多数时候都迁就我，也乐于让我在童年时与自然为伴。但这并不代表他们不重视对我的教育，尤其是修身做人方面。我的父母都是非常传统的中国式父母，父亲是家里的主心骨，是顶梁柱，是一家之主，是负责规划家里的"大政方针"的，平时说得多做得少。而母亲则毫无疑问是父亲那些"大政方针"的具体实施者和执行者。具体到子女教育方面：父亲主张放任自流，不能抹杀孩子爱玩的天性，母亲便默默承担起孩子疯玩的后果。譬如：三天给孩子缝补一次被扯破的衣服，隔三差五替孩子向不同的邻居道歉赔礼，等等。父亲认为做事其次，做人第一，母亲便身体力行地教我们做人的道理。

真的要打仗了

从1956年到1967年，我在南越西贡堤岸度过的童年正好被战争的阴云完全笼罩。1967年冬季的某一天，按照中国农历，差不多快到了过年的时候。一切都和往年一样，只是街面上的人少了许多，比以前显得有些冷清。我急切地盼着爸爸快点回来，然后就可以放鞭炮了——这是过年我最喜欢的节目。

不知等了多长时间，父亲仍没有回来，我却清清楚楚地听到一声巨响，很沉闷，感觉好像还很遥远。起初我还以为是大爆竹，心想不知道是哪儿的大人物，才有钱放这么大的爆竹。可是很快，街上四散奔逃的人群就把我的想法改变了。母亲赶紧关上了院门。从门缝里望出去，人群后面还出现了大批荷枪实弹、面目阴森的警察。

是炸弹！要打仗了！我感到一阵莫名的兴奋，不，应该是亢奋。父亲很快就回来了，闪身挤进大门后第一件事就是闩上门闩。我很失望，因为他两手空空，显然没有买回我最想要的鞭炮。父亲喘息甫定，就匆忙把全家人叫到一起，压低声音说："从现在开始，大家都不能离开家门一步。军队过来了，已经到了西贡，离这里只有几条街远。"

远处，在一团团四散飞扬的尘土中，一队队军车渐渐靠近，车中坐满了士兵。他们身上的军装与原来见过的完全不同。更加触目惊心的是，那一车一车的尸体……

那段时间父亲基本不怎么管我，搬迁是大事，他要多方张罗、全力操持，虽然我们在香港有接收的关系，还要打通不少关节。

眼见局势越来越紧张，同时走完全不可能，不得已，最后父母商量决定，一家人分三批到香港：母亲带着我和最小的弟弟三个人先走，姐姐和另外一个弟弟由一家关系相对可靠的人带着走，哥哥当时并不在西贡，所以不用担心他。等我们这些老幼妇孺都顺利到达香港之后，父亲再伺机离开越南；反正有叔叔在那边接应，父亲不用担心我们到达之初的安全和温饱问题。

这是至今我仍记得和父亲在西贡离别的情景，而当时记得最清晰的却是临别时父亲说的那句话："爸爸很快就和你们在香港会合。"

度尽劫波之后，我们一家人终于在香港团聚了。那些天我们一家人整天黏在一起，我们几姐弟众星捧月般簇拥在父亲周围，缠着他一遍遍地讲述别后的情形和经历，逼着他一次次地说整日整夜想念我们。母亲紧锁的愁眉也舒展开了，一下子像是年轻了好多岁，而且也精神了许多，每天都给我们做很多好吃的，就像在堤岸过春节时一样。唯一不同的是缺少了堤岸春节时劈啪作响的鞭炮和那些让我迷醉的火药味。

小吃店的小学徒

搬迁到香港之后，我们家的境况就已大不如前。父亲是个爱面子的人，这种事情从来不会在我们小孩子面前提起。我们又都有各自关心的一堆事，根本就没有觉察出什么异样。

到我13岁那年，突然有一天，我和两个弟弟都发现，家里的饭菜远不如从前丰盛了。那个暑假，我把新学期的学费报告给他时，他甚至掩饰不住大吃了一惊，还脱口说了句："怎么这么多？以前……"父亲没有说完，就被母亲把话题岔开了。我也由此知道了家里的困窘。

2

地址：郑州市陇海西路80号 邮编：450006 电话：社办公室67655999 67655545 广告67655632 67655217 发行67655561 67655600 广告经营许可证：郑工商广字001号 印刷厂87532636 零售1.00元